

附件 1

论文写作规范与排版格式

1. 论文标题要准确简明地反映文章内容，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字，作者姓名排在文题下。
2. 作者与单位文稿作者署名人数一般不超过 3 人，第一作者须附简介，包括工作单位、学历、职称、职务；其它作者附作者单位、学历。
3. 摘要和关键词所有论文均要求有中文摘要和关键词，摘要用第三三人称撰写，完整准确概括文章的实质性内容，以 150 字左右为宜，关键词一般 3~6 个。
4. 标题层次一级标题用“一、二、……”来标识，二级标题用“(一)、(二)、……”来标识，三级标题用“1. 2.”来标识，四级标题用“(1)、(2)”来标识。一般不宜超过 4 层。标题行和每段正文首行均空二格。各级标题末尾均不加标点。
5. 计量单位、数字、符号文稿必须使用法定的计量单位符号。
6. 参考文献限为作者亲自阅读、公开发表过的文献，只选主要的列入，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，按其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编号，列于文末，并依次将各编号外加方括号置于文中引用处的右上角。书写格式为：作者. 文题. 刊名年份；年(期)：起始页. 网上参考材料序号. 作者. 文题网址(至子一一栏目). 上传年月。